印刷合同

定做方:(以下简称甲方):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河南省西华县委员会

承制方:(以下简称乙方): 河南凯智印务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合作原则，就《西华文史资料》第二十一辑印刷事项，达成以下协议:

第一条 印刷品名称、数量及金额:

品名	规格	材料	单位	数量（本）	单价（元）	总金额（元）	其他
《西华文史资料》第二十一辑	16开		本	1200	64.6	77520.00	
合同总金额:（大写）柒万柒仟伍佰贰拾元整					计：77520.00元		
付款方式：交货验收合格后，一次性转账结款							
收货人及地点：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河南省西华县委员会					运费承担：乙方承担		

第二条 印刷质量标准

1、甲方前期制作应按提供样稿要求按时，按质完成，印刷品质量以签字样稿为准验收;乙方应负责有关内容的及时校核确认以及收货验°

2、花色印刷品的色差范围正负应不超过样稿的 10%，套印允许误差应小于 0.2mm，其他如需检验的项目按国家新闻出版行业标准验收。5、甲方对印刷质量有任何异议，须在交货后 5 个工作日内提出，在任何情况下乙方不负责除印刷以外发行、广告的连带责任。

第三条 乙方责任

1、乙方对承印印件的原稿(或电子文档)、校样、印板、底片、半成品、成品及印刷品的样本应当妥善保管，保存期限为 3 个月。

2、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印数印刷，不得擅自加印。

甲方(公章)：

代表人：

地 址：

开户行：

电话:13781210606

乙方(公章)：

代表人:胡仿丽

地 址：商水县东城区行政路东段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商水支行

账 号：41050170640800001106

电话:15036431514

日期：2026年11月9 日